

貴會檔號：TPB/A/NE-TK/711

電郵致函：tpbpd@pland.gov.hk
akycheng@pland.gov.hk

敬啟者：

申請延期事宜

新界大埔汀角丈量約份第 29 約地段第 725 號餘段(部分)及毗連政府土地
第 16 條規劃申請編號 A/NE-TK/711

本人梁北強為上述申請人。由於本人需時整理補充資料以回覆部門 17/09/2021 來函的意見，因此要求申請延期 2 個月。懇請 貴會接納，不便之處，敬請原諒。謝謝垂注！

此 致
城市規劃委員會 台照



梁北強 謹上

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一日

聯絡地址：[REDACTED]

聯絡電話：[REDACTED]